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虑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 Hong Kong Aura Investment Co. Limited/香港奥拉投资有限 公司、Win Aiming Limited/赢准有限公司等 25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宁波奥 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 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 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 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 称:双成药业,证券代码:002693) 自 2024 年 8 月 28 日 (星期三) 开市起开始 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2); 公 司股票自2024年9月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进展 并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

2024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 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 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因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因非关联 董事人数不足3人,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相关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上市公司股票(证券简称: 双成药业,证券代码:002693)将于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并依法定程序召集股东大会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方案、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尚需经交易对方内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批及取得审批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所有公告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